

写实派小说作家方阵丛书

离殇

唐瑜 / 著

生存还是生活？
恪守本分还是飞蛾扑火？
为爱，一切皆有可能。



中国财富出版社
CHINA FORTUNE PRESS

写实派小说作家方阵丛书

离殇

唐瑜 / 著



中国财富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离殇/唐瑜著. —北京: 中国财富出版社, 2014. 4

(写实派小说作家方阵丛书)

ISBN 978 - 7 - 5047 - 5154 - 6

I. ①离… II. ①唐…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57212 号

策划编辑 张 静

责任印制 方朋远

责任编辑 张 静

责任校对 饶莉莉

出版发行 中国财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0 楼 邮政编码 100070

电 话 010 - 52227568 (发行部) 010 - 52227588 转 307 (总编室)

010 - 68589540 (读者服务部) 010 - 52227588 转 305 (质检部)

网 址 <http://www.cfpress.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兴星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 - 7 - 5047 - 5154 - 6/I · 0133

开 本 670mm × 950mm 1/16 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印 张 16 印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87 千字 定 价 31.80 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 印装差错 · 负责调换

第一章

1

一切准备就绪。

“啪”的一下，袁文英拨开了打火机，点燃了自己的衣物，脸上毫无表情。红红的火苗合着灰白色的烟雾迅速漫延，越烧越高，那是火的颜色，也是血的颜色。

火光照亮了袁文英年轻而漂亮的脸庞……死神正一步步逼近她，她的眼里却没有恐惧。火光中，她脸上只有绝望后对生命的决绝。透过弥漫的白烟，她仿佛看见周建华牵着女儿芬芬向她走来了……芬芬在喊着妈妈、武老板邪恶的冷笑……恍惚中，她又回到了大拇指旅店，在与周建华第三次约会……

周建华走过来，在她买菜回家的路上叫住了她。他俩心照不宣地奔向大拇指旅店。他们与往常一样，在大拇指旅店开了房间，仍然是407房。

他俩进去之后，热烈地拥抱了一会，并没有太多的语言。然后他俩脱光了衣服，开始巫山云雨。正当他们赤身裸体地缠绵在床上，猛然听见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接着武老板在门口大声地喊：“小李帅男，给我把门撞开！”

“他们是我的客人，你们不能这样无理取闹！你们撞烂了东西要赔偿的。”服务员也在外面大声说道。

武老板：“撞开！赔就赔，要赔多少？回头让刘经理算给你。”

“你们不能这样不讲道理嘛。”服务员的口气明显软了。

袁文英早已吓得瑟瑟发抖，脑子里闪过瞬间的疑问：难道是武老板带警察抓人来了吗……不会，武老板不会那么做，武老板是个宽厚大度的男人。袁文英就想到了上次，武老板去广州，阿兰策划的那桩风流韵事，她肯定阿兰告诉武老板了，武老板肯定怀恨在心，那么……这次，武老板一定冲她来的，武老板曾警告过她，不许她和别的男人玩游戏了……对，毫无疑问，武

老板是冲她自己来的。

周建华倒十分镇定，开始有条不紊地穿着衣服……

“砰”的一声，门被撞开了，武老板第一个冲了进来，后面跟着刘经理、唐先生、小李帅男以及服务员。

周建华看也不看他们一眼，只冷冷地说：“没看见我们在穿衣服吗？”

武老板很淡定，并没有气急败坏或者大打出手，而是回头对身后的人说：“嘿嘿！功夫不负有心人，我们终于捕到了一只大老鼠。”他的脸上出乎意料地洋溢着兴奋之情，说：“你小子胆子不小啊！竟敢偷我的女人！”

周建华：“我是……”

“切！”武老板猛地挥手，打断了周建华，说：“我知道你是我的矿工，你滚蛋，立即给我从这里消失！”

周建华望了望床上的袁文英，他从袁文英躲躲闪闪的眼神里明白了某种暗示。于是，无声无息地从武老板、刘经理、唐先生、小李帅男身边走过去，在袁文英复杂的眼神之外消失了。

武老板走到床边，问袁文英：“怎么样？没想到被我逮住了吧？嘿嘿！”

“是……是没有想到，您不是说您在广州吗？！”袁文英像一只受惊的兔子，头发散乱地躲在被窝里，战战兢兢地说。

“我本来应该在广州，但是为了捕鼠工作，我提前回怀华了，住在怀华大酒店都一个星期了。嘿嘿，你不知道吧？”

袁文英摇着头，惊慌仍然写在脸上。

武老板接着道：“坦白告诉你，我在去广州之前，已经对你的行踪做了全面布控，小李帅男就是我的眼睛”，武老板以惊人的速度把声音跳跃到杨光的曲调里，唱道“他是我的眼，我能轻易地知道你在哪里，我能准确的在人群中抓住你的手”，完了又说：“你的一举一动都在我掌握之中。”

袁文英被吓得一惊一乍，把目光慢慢地移到了小李帅男身上，恨恨地道：“原来是你跟踪我！？”

武老板接过话说：“他呀，黑眼珠只盯着白银子。谁给他钱，他就听谁的。”

袁文英万万没有想到，一直以来，最最关心她的小李帅男也可以不顾良心和道德，为了钱或为了寻找刺激，竟然愿意伙同武老板害她。现在她明白过来了，心里变得更加难过——人生难测啊！袁文英忍不住一颗颗豆大的泪珠从脸上滚落下来。

小李帅男尴尬地笑着说：“不好意思，对不起，我拿了武老板的钱，就

得替武老板办事。”旁边的刘经理、唐先生也帮小李帅男解释，说：“‘袁文英’你不能怪小李帅男啊，武老板给他钱，要他怎么他就得怎样，武老板要他吃屎他不敢不吃。”

武老板：“嘿嘿！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成也萧何败也萧何。你别恨他，把衣服穿好，跟我回家。”又对其他人说：“你们先走吧。”

但是，小李帅男刚走到门口，武老板又把他叫住了，他说：“小李帅男，为祝贺我们捕鼠成功，我决定奖励你一个金币，回头给你。”

小李帅男说：“谢谢武老板，谢谢武老板。”一边后退着走了出去。

袁文英惴惴不安地穿好衣服，同武老板回到别墅。武老板并没有责怪袁文英，袁文英心里反而更加紧张。她一边做着饭，一边猜想：是否，过一会，武老板会狠狠地骂她，或者明天就把她辞退了，要把上次的事和她秋后算账……怎么啊！武老板一直没有明确的态度，故意折磨她啊。

此刻，武老板去自己的卧室上网了。他在大拇指旅店表现出来的大度和宽容，好像能海纳百川，居然轻易地让周建华离开了，这明显是在保护周建华……袁文英又如而是而想。

袁文英开始对武老板有了一种说不出的新感觉，与此同时确信自己真的遇到了好男人。

等芬芬吃完中饭，去学校上课了，袁文英便来到武老板房门口。武老板的房门是虚掩着的，袁文英轻轻推门进去。

武老板迎向她，微笑着说：“向我认错来了？”

袁文英点了点头，脸颊红红的。

“不需要。你没有错，我知道他是你老公。”

袁文英心头一热，嚅唅一下扑进了武老板的怀里。小武就在他们的腿脚边嗅来嗅去，脖子上的金铃铛清脆地响。

武老板开始慢慢地剥袁文英的衣服。开着空调，房子里很暖和。

剥完袁文英的衣服，武老板用命令式的口气说：“去，先去冲一下，把你的脏身子洗干净。”他的语气不仅有男人的霸气，听上去还有些关爱的情绪在里面。袁文英便乖乖去冲了澡。

回到卧室，只见武老板赤裸着身子突兀地站在卧室中间，下面那杆雄性的旗帜在高高扬起。

袁文英不禁“咯咯”地笑。

武老板把她拥到床边，袁文英神会意领地躬下身子，趴在床上，白皙的



双腿站在地板上。武老板从后面把上半身趴到袁文英背上，武老板说过喜欢这种从后面进去的姿势，有野性，很刺激，极易引起他的兴趣。他们就站在床边开始干起来……

小武焦躁不安地在旁边走来走去，脖子上的金铃铛清脆地响个不停。

好一会，袁文英完全忘记了先前的种种烦恼，她感到快活至极、开心至极。

突然，武老板抽身离开了，好像已经索然无味，随后他点燃一支烟，坐到床上抽着。袁文英也钻进了被窝，搂着武老板。

武老板悠悠然然地说：“我还是想着要跟你们双飞。”

“不要嘛，我会吃醋的。”

“你吃哪门子的醋呢？我又不是你老公，你又不是我老婆。”

“我真的好爱好爱你！”

“别别别！别说爱，如果不是因为你长得像徐小凤，我才不会喜欢你。你一个愚蠢的乡下女人，情商那么低，和你玩玩，你还当真我是你老公了啊。”

袁文英的心从沸点一下凉到了冰点，忍不住眼泪流了出来。

“哭什么哭啦？！给你的朋友打个电话，叫她到怀华来玩啦。”

袁文英只顾着抽抽噎噎地哭着，武老板等了一会，有些不耐烦地说：“你打不打？你不打，我打。我打110，就说有个杀人犯躲在我的煤矿里，叫……周建华，是吧。”

袁文英幡然醒悟，她说：“原来你是有目的的，你还在想着双飞，才没有报警。我以为你是好心保护周建华呢……你，没想到你这样坏！”

“嘿嘿！男人不坏，女人不爱。这句话全地球人都知道，早已经不新鲜了。再说我也不敢包庇一个杀人犯，你说是不是。”

袁文英抽抽噎噎地哭着。

武老板又温和了：“好了好了。别哭了，瞧你可怜楚楚的样子，我不勉强你了。只是我这辈子这个愿望不能实现，死不瞑目啊！”

袁文英熟稔地说了一句：“那……我打吧。”

武老板便把手机递到袁文英手里，说：“你先看看这张照片，阿兰发给我的。”袁文英接过手机瞄了一眼，失声大哭了起来——原来照片上，一男子赤身裸体压在一个女人身上，下面的女人同样赤裸裸的，一只乳房完整的暴露在镜头前，那女人面对着镜头，不是别人，正是袁文英。袁文英呆住



了，手机从她手上掉到了床上。她做梦也没有想到阿兰会用如此卑鄙的手段陷害她。袁文英哭啊哭，哭了很久。武老板在一旁抽着烟，饶有兴致地看着袁文英哭，像在欣赏一场演出。不知过了多久，袁文英抬起头，擦干眼泪，对武老板说：“好吧，我给唐云琪打电话。”

武老板再次把手机递到袁文英手里：“宝贝，这可是你自愿的啊。”

袁文英拨了唐云琪的手机号码，那头一个标准的普通话，说您拨打的号码是空号。

袁文英怔了怔：“空号？不会吧……又换手机号码了？怎么不告诉我。”

“你可以问问其他人，问她的号码。”

袁文英想了一会，拨了村长家里的电话，通了，刘姨在那头大声问：“喂……哦，是文英吗？好久不见你了……你还好吗……芬芬好吗？”

“好……都好……就那样……我找云琪接电话，她在吗？”

“她不在家，她把鱼塘转包给了别人，自己到深圳打工去了。”

“那你知道她的手机号码吗？”

“不知道。她去之前说换了手机号码，我没问她要。”

“那，算了。谢谢您，再见。”

关上手机，袁文英有如释重负的感觉，叹了口气，她说：“对不起，联系不上她。”

“妈妈……妈妈！”楼下传来芬芬急切的呼唤。

“芬芬！”袁文英急忙打开门答应了一句，马上又紧紧地把门关上了。显然，她不敢让芬芬看见自己和武老板在一起，并且她从武老板亮得发红的眼光中看到了某种可怕的信号。

芬芬听见妈妈在楼上答应，准备上楼去找妈妈，并且已经走上了楼梯，正一步一步接近武老板的卧室。

武老板阴阳怪气地笑道：“是芬芬回家了吧……怎么，不让她进来吗？”

袁文英“扑通”一声，双膝跪地，双手抱着武老板的一只脚，痛哭地哀求：“她还小，不能让她看见这种场面。你饶了她吧？”

“嘿嘿！她都十四岁了吧？不小了，她已经成熟了。”

“不不不！不许你打她的主意，不然我死给你看！”袁文英说着四下里瞟了瞟，大概想找一个自杀的工具。

“好好好。别找了，我怕了你了。”武老板又恼怒地说：“饶她也可以，但是你得安慰一下小武。”他用手摸了摸小武肚皮上又肉又红又勇敢坚强的东

西。小武似乎接收到了条件反射，猛然扑向袁文英，把一双前爪抓在了袁文英的双肩上面，袁文英感到了钻心的疼痛，本能地站了起来。小武的那双爪子便从她的背上滑下去，一直滑到她的臀部，八条长长的伤口瞬间鲜血直流。

小武脖子上的金铃铛清脆地响着。

“你怎么站起来了？小武够不着你呀。”武老板责怪地说，两撇眉毛竖得高高的，像两把锋利的钢刀。

“我去把血洗掉。”袁文英含泪去了洗漱间。她“砰”的一声，靠在门后面，失声地痛哭。哭着哭着，她感到背后顶着一件硬邦邦的东西，转身一看，原来是门把手。立刻，一个杀人的念头在她的脑海里萌生了出来：“杀死他……去死吧！对……杀死他，杀死他，杀死他……绝不能让他害了芬芬，也不能让他报警。绝不！杀死他……”

袁文英转过身去，小心地取下门把手，去开门，又停住了。突如其来的杀人动机使她紧张得浑身颤抖，如同有寒风向她袭来，她感到非常害怕。一旦想到武老板要毁了她女儿，她又振作精神，用毛巾把把手包好，藏在背后。再次打开门。她做完这一切的时候，嘴角上浮起了阴冷的微笑。而此时武老板正漫不经心地抚摸着小武，全然不知道自己的死期已到。

袁文英轻轻走到武老板的身后，把一双仇恨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只见她高高扬起了把手，说时迟，那时快，“去死吧！”伴随着歇斯底里的叫喊，手把已经打在了武老板的“智慧的脑袋”上了。武老板没有来得及反应便倒在了地上，紧接着，袁文英扑上去，在武老板的脑袋上连补了几下。她动作之快，完全忘记了害怕。武老板彻底断了气息，带着他燃烧的欲望，按照上帝的安排，去另一个世界了。

袁文英腿脚一软，把手连同她的身体一并掉在了地板上。她听见小武脖子上的金铃铛清脆地响；几乎同时，小武幽灵一般地朝她扑来。袁文英见势不妙，拼命爬过去，拉开门。她看见了芬芬，刚想喊，她的一条大腿被小武咬住了，加之过于紧张，一阵钻心的疼痛使她昏死过去。

芬芬站在门口惊慌失措地尖叫。

小武则歪着狗头，撕下了袁文英腿上的那块肉，吐到地上，血淋淋的，把芬芬吓得瑟瑟发抖。

小武看见袁文英躺在地板上没有了动静，便把攻击目标转向了芬芬；它的一双凶得发绿的狗眼瞪得更大了，架势像要排山倒海，芬芬被吓得抱着头



逃跑，但来不及了。

小武一下扑了上去，咬住了芬芬的手，伴随“咔嚓”的声响，芬芬的手断了；哭泣戛然而止，芬芬晕倒在了地板上。小武的前脚猛地踩到了芬芬的身上，它刚要咬住芬芬的小脑袋，正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周建华的身影飞快地从楼下冲了上来。

小武便丢下芬芬，转而龇牙咧嘴地望着周建华，周建华亦愤怒地瞪着小武。它们相距不过二三米之远。面对体积如此硕大的恶狗，周建华非但没有一丝的畏惧，并且势在必胜。因为他非常清楚，如果不打败小武，那么结局就是他看见小武活活咬死自己的妻子和女儿。即使咬不死，也半死不活，他自己也将在劫难逃。

“一只狗而已！”周建华从牙齿缝里恨恨地骂道。

双方僵持着。小武吼吼地咧着嘴。周建华握着拳头，他听见了自己的手骨头“咯吱咯吱”地响。他和小武没有绝对取胜的把握，谁也不敢轻易出招，他们就那样狠狠盯着对方。

渐渐地，小武首先出现了怯懦的神色，并开始慢慢地朝房间里面撤退。

“这只该死的狗！”周建华恨恨地骂道，并且一步一步地朝前逼进。他的表情像锋利的钢刀，带着鲜血。

等到小武撤至卫生间门口时，周建华离把手近了……近了……更近了，只见他小心翼翼地弯腰下去，拿到了地板上的把手。周建华勇气大增，并用力地高举起了把手，大吼一声，朝小武砸过去。小武欲调头逃跑，已无路可逃，把手正好砸中了狗屁股，它汪汪汪哀号着夹起了尾巴。显然，周建华砸得又猛又恨，想一招致命，致小武于死地。但是周建华却没能打到小武的致命之处。小武扭了扭屁股，又调头盯着周建华。这时它眼睛里流露着惊恐和哀求，同时又准备决一死战。

周建华迅速作出了大胆的反应，来了一个螳螂捕蝉的动作，飞身扑到了小武的背上，双手死死地掐住了小武的脖子，双方便摔倒在地。周建华知道，他如果第二次用把手去攻击小武，或者停顿下来给小武喘息的机会，都有可能遭到小武的反击。

很久很久，周建华紧紧地掐着小武的脖子。小武的喉咙被掐得严严实实的，没有一点的气息可以呼吸了。它抽搐着抽搐着就瞪直了狗腿，脖子上的金铃铛也没有响声了，死了。

看见小武彻底死了，周建华才慢慢地松开手。他在心里有一种大难不死



的释然和欣慰。他躺在地板上喘了一会儿粗气，恢复了一下精力。之后，爬起来，把芬芬抱在怀里，并喊着女儿的名字。芬芬慢慢苏醒过来，又惊又喜地叫了一声“爸爸”，周建华不禁鼻子一酸流出了眼泪。女儿的这一声爸爸，他等得太久太久了。

这时，袁文英也苏醒过来了。周建华抱着芬芬，来到她的身边。围城之中，这一家三口哭成了一团，泪水和血水融在了一起。这原本是亲人之间久别重逢的惊喜场面，却因宿命的安排和一场生死搏斗，变得悲痛不已。

哭了一会儿，袁文英挣扎着站起来，走到自己的房间里。她把芬芬的衣物都装到牛仔包里，并把它交到周建华的手上，语速极快地说道：“走。你们快走！你以前给我的钱，还有我自己三个月的工资，我都放进去了。你拿着！到医院把芬芬的手整好……记得买瓶疤痕灵给她擦擦，免得她手臂上留下伤疤，将来长大了不好看。”

“嗯。你不和我们一起走吗？”

“不行！那样很快会被发现的……你们还要去医院。”

“别管了，我们一起走吧。你也得去医院把伤口治好。”

“叫你走，你就走，不要啰啰唆唆的。”

“难道我们就这样分别了吗……你还要留在这里干什么啊？”

“我会去找你们的……我们明天上午在火车站见面，然后……”袁文英想了一下，又道：“然后，我们去南方，南方人多，安全些，好混些。”

“好。我和芬芬明天上午在火车站等你。不见不散。”周建华说着，背上牛仔包，抱着芬芬踉踉跄跄地走下楼。

袁文英拖着受伤的腿把他们送到门口。周建华不放心地交代了一句：“我们走了，你一定马上去医院把伤口处理好。”

袁文英温柔地笑了一下：“你放心，我会的。”她最后给芬芬擦了一下脸上的泪痕，故作轻松地说：“走吧走吧，乖女儿，明天见。”

周建华点着头：“好，我带女儿先走。明天上午在火车站碰面。”

父女俩渐行渐远……

凝望着父女俩远去的背影，袁文英反而愈加平静起来。她反身关上门，腿在痛。袁文英低头看见地板上一串长长的血迹，再看看自己腿上的伤口，还在往外流血，殷红殷红的。

她拖着受伤的腿，到一个柜子里找出一个小医用包包，给自己简单地包扎了一下。然后，一瘸一拐地走到每间房里，先后打开了所有的电灯。唯



独，她不敢到武老板的卧房去，她最怕看见死人，更何况武老板旁边还躺着一条死狗。两具僵死的动物横卧其中，好恐怖啊！

回到客厅，坐在沙发上，透过窗户，她看见外面的天亮着的，又好像已经傍晚。她想时间长着呢，必须吃点东西，自己才能坚持撑到明天天亮。于是，她到厨房给自己煮了一碗荷包鸡蛋面条，吃了。她吃得坦荡而豪放，好像完成了最后的晚餐。她在做着这些动作的时候心里一直紧张，却又是冷静的，内心也越来越强大起来了。

夜幕降临，别墅显得异常亮丽，远远望去，犹如美丽的阿拉特城堡。只是这城堡的主人已经死亡，而不是在聚众狂欢。它的女仆更没有趁着人多混杂的场面，跑出去，到花园里跟臧阿江偷情。她只是愣愣地坐在沙发上，心里设计着明天上午的自杀程序。残酷的现实彻底粉碎了她的梦想，即将把她的欲望烧成灰烬，死亡便成了她的唯一目标。当然，这是需要勇气的。

袁文英想好了，她必须等丈夫和女儿上了火车之后，才能行动。这样的安排，才能给丈夫和女儿以足够的时间逃跑，安全离开怀华；其次，丈夫和女儿也不会知道她自杀的消息。

墙上的挂钟嘀答嘀答地走着，死神正一步一步地逼近。袁文英又想起了武老板的话——人是欲望的产物，人在围城里，为欲望而活；动物也一样的。那么，现在自己真的已经冲破了围城，真的没有了欲望……或者自己仅存的一点点爱正随着心中的负罪，随武老板的死亡而死亡。

袁文英彻底地绝望了，她盼望着明天早点到来。

突然电话响了，袁文英惊战起来，接或不接，她犹豫着。电话一直顽强地响着。袁文英最后拿起来，贴在耳朵边，那头传来小李帅男的声音：“喂……有空吗……三缺一，冉老板、刘经理、唐先生都在……武老板呢？”

袁文英微微颤抖地说：“哦……武老板，他……刚上床睡觉了……明天吧……等武老板睡醒了我再告诉他，好吗……好。”

放下电话，袁文英吁了一口气，又回到沙发上，坐着。

不知不觉，她坐在沙发上睡着了，还做了梦，梦见了母亲……

醒来之后，看见墙上的挂钟十点整，她开始不紧不慢地准备自杀。

她来到二楼把自己房间里的被子和衣物堆到武老板卧室门口，慢慢地从口袋里摸出一个小小的打火机，就在即将点燃衣物的瞬间，迅速冲进武老板的卧室里，把那个驼毛被子盖在武老板身上，但是并不敢正眼看武老板的死相。她又跑了出来，点燃了自己的衣物……

第二章

2

火越燃越旺，别墅布满了烟雾，袁文英模糊的意识里……

那是两年前的一个不同寻常的夏天。在期末考试之前，想到暑假可以到外婆家住，周芬芬兴高采烈地对袁文英说：“妈妈，这次考试如果我考得第一名，你和老爸必须同意我去袁榴。暑假我要在外婆家过，要和明明、丹丹、盼盼一起玩，和她们一起到河里游泳、摸螺蛳、抓螃蟹。”

女儿的学习一直不用她操心，现在女儿又说期末考试要考第一名，袁文英由衷地高兴。她坐在门口小凳子上，虽然手里拿着一本生活类杂志，目光却久久地被女儿牵引着。她明白，正是女儿的聪明可爱，才提升了她的家庭地位。

袁文英的家坐落在锦木村，村子四面都是山，越远山越高，连绵不断的山脉向外延伸，连接着远处的天际。近处有一条小溪从村前顺着蜿蜒的山路曲折流出，向山外的大河流去，流进沅水，流进湘江，又流进了海洋。

这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村落，百来户人口。村里的小学校坐落在村口，田埂把民房和学校连接成了放射状地型，村子中央没有多余的空地，孩子们整天围绕着学校跑来跑去。屋前屋后都是田和地，种着庄稼。春季的绿和秋季的金色代表着湘西的季节和变化。村里没有标志性建筑，没有墓志铭记载它的故事。所以，人们从它简单的外表，可以断定锦木村属于近代村落。就是这么普普通通的一个村落，村民们的脑子里却承载着重男轻女、传宗接代的旧思想。当初，公公因为芬芬是个孙女，心里很不高兴，郁闷了好几年，后来看见芬芬像精灵一样冰雪聪明，才忘记了祖训，改变了观念，说男孩女孩都一样，健康聪明挺美好。

此刻，看见妈妈心悅气和的面色，芬芬手舞足蹈地又说：“到外婆家去，好好玩哦！外婆家的无花果熟了，又红又大，又甜又香，好好吃！”她可能因为太过兴奋，扬声又补充了一句：“好好玩哦！好好吃哦！！”



袁文英笑道：“你看你，疯疯癫癫，哪里像个女孩子?!”

“我们的祖国是花园，花园的花朵真鲜艳，和暖的阳光照耀着我们，每个人脸上都笑开颜……” 芬芬唱着歌，双手掀开身上的裙摆，左转体 360 度，右转体 360 度，裙摆飘起来，似一朵耀眼的太阳花，在风中飞旋，生动而亮丽。

“好好。看见你是个女孩子了，不要转圈了，妈妈的眼睛被你转花了。”

芬芬停下来：“这个是我们班上六一儿童节跳的舞蹈——我们的祖国是花园，说完又准备转圈。袁文英急忙摆手，笑道：“妈妈的眼睛被你转花了哦，被祖国的花朵转花的。”

芬芬忽然瞪着袁文英，一本正经地说：“妈妈，我要和你签一个协议。”

袁文英用不屑地口气说：“你拉倒吧你，签什么协议……三年级小朋友，会签什么协议?!”

“我们班主任和我们全班都签了协议呢。”

“什么协议?”

“上课不许迟到、不许讲小话、不许玩小动作……”

“停停停！我们又不是上课，签什么呢？不许迟到、不许早退、不玩小动作、不讲小话吗?!” 袁文英觉得十分好笑，连珠炮一样地打断了女儿的话。

“要签要签！免得你到时说话不算数，又要我去学英语，我们还没有英语课呢。暑假也不让我出去玩。”

袁文英微微叹了一口气：“放心吧，乖女儿。今年你爷爷生病了，这不，还住在县人民医院。家里的钱都花光了，今年没有钱送你去补习班，你想学都学不成，你就疯狂地玩吧。”

芬芬将信将疑地：“是吗……还是要签协议，我才放心。”

“签就签，看你能不能考得第一名。”

“好的!” 芬芬立刻从书包里取出了纸和笔，稍稍想了一会，她写下了一段文字，内容如下：

母女协议

如果这次期考，周芬芬考得全班第一名，袁文英必须同意让周芬芬到外婆家住，直到下学期开学才回锦木村读书。

以上协议自成绩公布之日起执行。



协议人：周芬芬（签字）

袁文英（签字）

某月某日

袁文英认真而开心地看完协议书，签下了自己的名字。女儿能写出这样清清楚楚的协议书，袁文英对此感到十分惊叹，她甚至怀疑女儿是个天才儿童，像曹冲、爱迪生、贝多芬、陶哲轩等古今中外的天才儿童一样，从小体现出超凡的智慧。袁文英十分欣慰，感觉女儿像社会上那些成功人士一样，智商和成熟的程度都超过了实际年龄，具备了成功的素质。袁文英拿着协议书看了又看，好一会儿，才把协议书交给芬芬，说：“让你保管，不然你不放心。”

芬芬拿过协议书，又上面画了一幅漫画——一个妈妈、一个小女孩，分别代表袁文英和她自己，妈妈嘴里说着“可是不许吹牛哦，我和你老爸等着呢！”小女孩嘴里说着“哼！走着瞧，我拿第一名回来吓晕你。”

又看了看，芬芬满意地笑起来，并且煞有介事地把母女协议夹到了一本故事书里，然后，深情向往地说：“好啊！可以到外婆家玩了。妈妈，我们走路去呢还是坐船去呢？”

“别急。考都还没考。等考试完了，成绩出来了再说吧。”

听了妈妈的话，芬芬紧握起拳头，自己鼓励自己：“加油加油加油！”一说完，她两条小腿扭起了猫步，嘴里又说：“妈妈，我这是段誉的凌波微步，好快，到外婆家只要半个小时。”

“那干吗不翻筋斗云？更快，到外婆家只要半分钟。”

芬芬吐了一下舌头，白了眼袁文英，以示她心里很不服气。她不明白妈妈70年代的智商，何以想到了孙悟空的筋斗云，何以比她想得更快。

“等你考试完了再发烧吧，现在妈妈要做事去了。妈妈没有时间陪你瞎掰”。袁文英站起来，去了厨房。

芬芬便一蹦一跳地回到了自己的小房间里；家养的老狗阿黄跟在她的身后，摇着尾巴，很喜欢小主人开心的样子。

外婆家在距锦木村十里之遥的袁榴河畔，水陆皆可抵达。但是陆路还没有通车，只能步行。百川归海、溪流入河。沿河的道路溪流阻隔，沟沟坎坎，崎岖不平。芬芬经常去外婆家，来往于这条路上，虽南来北往，却乐此不疲。

袁榴处在沅水与锦江交汇之处，像长江与汉江交汇的汉阳，不同在于，汉阳是大城市，袁榴是小河畔，是地理、社会和历史造成的，不是一个小学三年级学生能够理解的，芬芬亦无须理解。每次走在这条路上，芬芬的心情总是无比欢畅，她脑子里想到的是外婆家里那些开心的游戏、外婆讲的好听的故事和外婆家后院里那些美丽芳香的兰花、梔子花。

外婆还有三个孙女，就是舅舅和舅妈的三个可爱的女儿——明明、丹丹、盼盼。芬芬比明明早一年出生，芬芬叫明明大妹，丹丹和盼盼分别是二妹、三妹。总之，四姐妹中，芬芬最大，所以芬芬对三个可爱的妹妹非常的照顾。在平时的相处中，芬芬是宽容大度、机灵勇敢的好榜样，外婆便夸她肚量大，有女宰相姿态，如果好好读书，说不定将来真的能做大官；武则天就不错嘛。

外婆年轻的时候长得非常漂亮，这是从一张黑白照片上看出来的，那是仅有的一张。外婆用白布包着泛黄的美女玉照，压在箱子底下，被芬芬看到了。

外婆又是袁榴河畔出了名的聪明女人。外婆的思维既稳重又活跃。外婆非常羡慕有文化的人，说无论男孩女孩都要读书才会有出息，所以克服了种种困难坚决把自己的女儿——芬芬的妈妈袁文英送去师范学校读书。

外婆指望舅舅认真学习，考上大学，飞出袁榴，飞到大城市去工作。可是舅舅是早熟品种，整天尽和漂亮女生谈恋爱，所以成绩不好，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回家种地了。

舅舅天生有艺术细胞，会唱很多流行歌曲，还自学成才，拉得一手动听的二胡。舅舅人又长得帅，他说刘德华不比他帅，班上的女同学都喜欢他。舅舅毕业回家之后，却没有一个女同学来袁榴看望过这位大帅哥，舅舅这才知道她们在学校读书的时候还很单纯，单纯的只喜欢美男，一旦出了社会，接触了有钱、有地位的男人，就变得不再单纯了。在她们眼里，男人有钱才有风度。男人不管多丑，即便长得阿西莫多，有钱也等于美男。没钱，即便再帅也阿西莫多。原来，繁华的城市以及城市的繁华才是美女们想要生活的并为之献身的地方。袁文英说：“哥，这年头要是没钱的话，你长得再帅也没人理你。”

舅舅英俊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贫穷让他感到无地自容。

因为没有钱，舅舅的幸福生活变得那么遥不可及，等到快三十那年，袁榴来了一个矮个子帮工的女子，有人开玩笑说把她嫁给舅舅，女子就赖在袁榴河畔不走了，后来就真的成了芬芬的舅妈了；再后来有了明明、丹丹、盼



盼，舅妈就像在袁榴河畔栽下的一棵树，生根、开花、结果了。

芬芬不知道是舅舅连累了舅妈，或是舅妈连累了舅舅，反正舅舅和舅妈走在一起极其不般配。他们一个极高一个极矮，像父亲带着自己的小女儿。

3

期末考试刚一结束，袁文英对芬芬说：“女儿明天送你到袁榴去。”

“真的?! 为什么提前了?” 芬芬十分惊讶地问，这消息出乎了她的意料。

“你爷爷病重，我和你老爸都要去医院服侍你爷爷。我们不放心想你一个人留在家里，只好把你送到外婆家里去。你不正盼着这一天嘛。”

“哦……还没有取通知书，也不知道我是不是第一名。”

“乖女儿，即使这次你没有考得第一名，妈妈也会送你到外婆家去。你要记住，除了玩，你得帮外婆、舅妈做点事，有时间还要记得复习一下功课。”

芬芬并没有过多的喜悦，她在心里想了一会儿，而后做了一个严肃地点头的动作：“好。我明天就去，我叫同学代我取通知书。把阿黄也带去吧。”芬芬关键时刻是冷静的，甚至是深邃的，她想到了阿黄，想到了家庭大局。阿黄是一只非常聪明的狗，芬芬很喜欢它，一直带着它。芬芬是独生女，从某种角度说，阿黄不仅仅是芬芬出出进进的伙伴，也成了芬芬童年的一份精神寄托。

“这次你爷爷病得不轻，我看他过不了这一关，肯定要死了。”袁文英悻悻地道。

“不许乱说!” 芬芬有些嘟嘟囔囔，看得出她心里舍不得爷爷死。因为爷爷和外婆一样，都十分疼爱她的；芬芬也十分喜欢爷爷、外婆，她们间承载着中国式传统亲情，那是一个生命对另一个生命的强烈依托。

“好好好，妈妈不乱说。”说完袁文英去了芬芬的小房间里，开始替芬芬准备换洗的衣服和一些需要带走的东西。

第二天，吃过早饭，袁文英带着芬芬、阿黄出发了。她们没有去河边坐小客船，而是选择走陆路。袁文英说有那些时间等小客船，她们已经走到袁榴了；再说眼下家庭经济紧张，能节省一点就节省一点。